

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5 月 9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。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 5 天通知的要求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学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——股权激励信息披露》《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和激励对象符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授予条件的规定，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现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5 月 9 日，并以 22.00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01.70 万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3票回避。关联董事蒋学明、谢莺霞、蒋雨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4)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8)

特此公告。

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5月11日